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增选征集专业供应商入库的公告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港口经营、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路货物运输等许可项目和一般项目，隶属于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下辖井冈山航电枢纽分公司、泰和航电枢纽分公司、新干航电枢纽分公司、信江航运枢纽分公司、航电集控中心及检修中心等单位。为满足运营发展需要，现计划面向社会公开增选征集相关专业供应商，并择优录入供应商名录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供应商库类别及序号

本次增选征集的供应商库设七大类别，其中设备检修、备品备件采购、工程养护类别下设分项。各潜在供应商可根据本公告要求和自身经营业务情况选择适应的专业类别与序号申请入库，可申请多个专业类别。

类别序号	供应商类别名称	分项序号	分项名称
1	设备检修	01	灯泡贯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检修
		02	大型电力变压器检修
		03	中小型电力变压器检修
		04	泵站检修

		05	泄水闸检修
		06	起重机械检修
		07	消防设施维护检修
		08	电梯设施维护检修
2	电气设备预防性 试验	/	/
3	仪表检验、检测	/	/
4	建筑物防雷装置 检测	/	/
5	网络安全等级保 护测评及安全防 护评估	/	/
6	备品备件采购	01	电气类备品备件、耗材
		02	机械类备品备件、耗材
7	工程养护	01	房建及房屋修缮
		02	航电枢纽设施养护
		03	大坝安全检测
		04	大坝维修保护
		05	输变电路维护与改造
备注	供应商入库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二、供应商入库须知

1. 供应商经营业务范围、相关资质资格证书、获准生产或销售的许可证书等资料，需与申请入库的类别、序号相匹配。

2. 供应商入库申请资料必须清晰可辨，因无法辨识导致的任何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3. 入库评审采用合格准入制，经评审后达到入库条件的供应商将作为合格供应商取得入库资格。

4. 已是我司七类专业供应商库中合格供应商的，本次增选征集无需再次申请。

三、供应商入库基本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具有相关专业资质或资格。（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

3.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4.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至少完成过2项与申报专业相对应的项目业绩。

5. 信誉要求（近三年）：

（1）未被江西省国资委、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2）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不存在行贿犯罪行为。

四、供应商入库需要提交的申报材料

1.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入库申请书。
(详见附件 2)
2.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
3. 相关资质或资格等级证书。(详细要求见附件 1)
4. 单位相应业绩证明文件。(合同扫描件等)
5. 单位简介。
6. 银行资信证明。
7. 后续服务承诺书。
8.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五、入库文件获取、程序及管理

1. 电子文件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有意向参加本次征集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 时 00 分，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并按要求将相关资料上传至平台。

2. 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办理注册审核，具体注册事宜可登录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或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 (<https://www.yingcaicheng.com>) 点击“注册”。已注册的供应商，直接报名后下载文件即可。咨询电话：400-8566-100，咨询 QQ：2307583988、811028657、3132922569。

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征集与入库采取“线上申请、线上评审”方式。

(2) 注册手续必须在文件获取期内完成，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核影响参与响应的，责任自负。

(3) 参与过程中如有任何平台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人员，咨询电话与 QQ 详见上述说明。

4. 评审以资料审核为主，如有必要则进行实地考察。

5. 供应商提交的申请资料必须实事求是、准确真实，如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查实将取消入库资格。

6. 经我司审核通过并确定入库的供应商，将在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jxsgkjt.com>) 官网对入库有关情况进行公布。

7. 通过评审的供应商应在入库评审公示结束后 7 日内补交一份纸质《供应商入库申请书》，送达或邮寄至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抚河北路 249 号交通科技大楼 17 楼 1712 室（联系人：尹工，联系电话 0791-86619536，19179671729）。

8. 后续我司将根据供应商业绩、资质、注册资本金及采购响应等情况，对库内供应商实行分级管理。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3日

